

证券代码：834755

证券简称：嘉一高科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湖北嘉一三维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更正概况

湖北嘉一三维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10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上发布了《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经事后复核，由于工作人员的疏忽，该公告存在错漏，本公司现予以更正。

### 二、更正的具体内容

#### 更正前：

修订前	修订后
目录 第四章 股东和股东大会	目录 第四章 股东和股东会 《公司章程》中所有关于“股东大会”的表述变更为“股东会”
第七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七条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由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或者经理担任。法定代表人发生变更的，应依法办理登记。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或者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辞任所担任的职务的，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辞任的，公司应当在法定代表人辞任之日起三十日内确定新的法定代表人。

#### 更正后：

修订前	修订后
目录 第四章 股东和股东大会	目录 第五章 股东和股东会

	《公司章程》中所有关于“股东大会”的表述变更为“股东会”
第七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七条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由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担任。法定代表人发生变更的，应依法办理登记。 法定代表人辞任所担任的职务的，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辞任的，公司应当在法定代表人辞任之日起三十日内确定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公告。

湖北嘉一三维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31日